

附件 2

2023 年度

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单位决算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房屋征收事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宣传贯彻国家、省、市、县关于房屋征收与补偿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二）协助推进全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的有关规划、计划和制度的落实工作。（三）承担中心城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事务性工作。（四）完成县政府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内设 3 个机构：分别是综合股、法制信访股、征收补偿股。

按照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分别是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9.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343.51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9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6405.8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22.68	本年支出合计	58	6422.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
	30			61	
总计	31	6422.68	总计	62	6422.6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422.68	6422.68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4	7.94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4	7.94	0	0	0	0	0
208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4	7.94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5	3.95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5	3.95	0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5	3.95	0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34	62.34	0	0	0	0	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2.34	62.34	0	0	0	0	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2.34	62.34	0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343.51	6,343.51	0	0	0	0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343.51	6,343.51	0	0	0	0	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343.51	6,343.51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4	4.94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4	4.94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4	4.94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422.68	79.17	6343.51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4	7.94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4	7.94	0	0	0	0
208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4	7.94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5	3.95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5	3.95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5	3.95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34	62.34	0	0	0	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2.34	62.34	0	0	0	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2.34	62.34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343.51	0	6,343.51	0	0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343.51	0	6,343.51	0	0	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343.51	0	6,343.51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4	4.94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4	4.94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4	4.94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部门：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2023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9.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343.51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	0	0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94	7.94	0.0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95	3.95	0.0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405.85	62.34	6,343.51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	0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94	4.94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	0	0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22.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6,422.68	79.17	6,343.51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0	0	0	
总计	32	6,422.68	总计	64	6,422.68	79.17	6,343.5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9.17	79.17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4	7.94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4	7.94	0
208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4	7.94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5	3.95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5	3.95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5	3.95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34	62.34	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2.34	62.34	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2.34	62.34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4	4.94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4	4.94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4	4.94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43.89	30201	办公费	1.3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0	30202	印刷费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0	30203	咨询费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7	绩效工资	5.53	30205	水费	0.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1	30206	电费	0.4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33	30207	邮电费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5	30208	取暖费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	30211	差旅费	0.06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9	土地补偿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0.59	31010	安置补助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30214	租赁费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4	30215	会议费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6	培训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2	退休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4.2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99	其他支出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0.7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3.47	39909	经常性赠与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96	39999	其他支出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人员经费合计		70.49	公用经费合计					8.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6,343.51	6,343.51	0.00	6,343.51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	6,343.51	6,343.51	0.00	6,343.51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	6,343.51	6,343.51	0.00	6,343.51	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	6,343.51	6,343.51	0.00	6,343.51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2023 年的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2023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7	0	0	0	0	1.07	1.07	0	0	0	0	1.0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422.6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801.66 万元,增长 77.37%。主要原因是:征收项目增多。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6422.6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422.68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6422.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9.17 万元,占 1.23%;项目支出 6343.51 万元,占 98.7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422.6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801.66 万元,增长 77.37%。主要原因是:征收项目增多。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9.17 万元,占 2023 年度支出合计的 1.23%。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541.85 万元,下降 97.81%。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征收补偿款项更换科目,导致本年度公共预算拨款支出较上年度有

所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9.1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94 万元，占 10.02%；卫生健康（类）支出 3.95 万元，占 4.98%；城乡社区（类）支出 62.34 万元，占 78.74%；住房保障（类）支出 4.94 万元，占 6.2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9.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2.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年初预算为 4.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9.17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70.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二) 公用经费 19.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343.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43.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 2023 年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征收拆迁补偿支出，项目决算为 6343.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2022 年国内公务接待 85 批次、532 人次。

4.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严格按照《中共河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 号）《南阳市市级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南阳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南阳市市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南阳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规定，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信息平台，实现了所有预算项目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管理。

一是绩效目标管理：在编制预算时，对本部门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共 4 个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涉及金额 6405.85 万元，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要件；同时按

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对本部门共有4个项目，涉及金额6405.85万元，按要求全部编制了绩效目标，同时按单位职能及年度工作计划，编制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并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二是绩效监控：8月份组织对本单位所有项目（政策）以及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预算执行进度”进行了“双监控”，涉及3个项目，1-7月份预算执行数1732.7万元，执行率27.04%。

三是绩效自评：组织本部门对所有预算项目（政策）及部门整体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共自评4个项目，涉及金额6405.85万元。

四是单位评价：本单位选取4个项目，涉及金额6405.85万元，作为本年度单位重点评价项目，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金管理、组织管理、完成进度及综合效益情况进行了客观全面的评价，共发现问题0条，针对性提出建议0条。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年对本部门4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其中：评价等级为“优”的项目2个，评价等级为“良”的项目2个，评价等级为“中”的项目0个，评价等级为“差”个。具体情况如下：

2023 年度项目单位自评填报送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资金主管部门	资金主管处室	是否特殊项目	是否细化项目	是否填报	评价结果	评价结论	流程节点	项目金额	项目绩效审核是否走完流程
1	131001	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金城中央项目	可执行项目	新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经建股	否	否	是	100	优	主管部门审核	700	是
2	131001	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万商时代广场项目	可执行项目	新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经建股	否	否	是	96.31	优	主管部门审核	1150.1	是
3	131001	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在职人员经费（统发）	可执行项目	新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经建股	否	否	是	100	优	主管部门审核	62.34	是
4	131001	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华星科创退成入园项目	可执行项目	新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经建股	否	否	是	100	优	主管部门审核	4493.4	是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结余类科目

（一）、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三）、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本部门公开内容对名词解释进行相应增补）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项目单位自评填报送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资金主管部门	资金主管处室	是否特殊项目	是否细化项目	是否填报	评价结果	评价结论	流程节点	项目金额	项目绩效审核是否走完流程
1	131001	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金城中央项目	可执行项目	新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经建股	否	否	是	100	优	主管部门审核	700	是
2	131001	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万商时代广场项目	可执行项目	新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经建股	否	否	是	96.31	优	主管部门审核	1150.1	是
3	131001	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在职人员经费（统发）	可执行项目	新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经建股	否	否	是	100	优	主管部门审核	62.34	是
4	131001	新野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华星科创退成入园项目	可执行项目	新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经建股	否	否	是	100	优	主管部门审核	4493.4	是